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廖創興企業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194)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業績公佈

業績

廖創興企業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經審核綜合業績。

綜合損益表

	附註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收益		2,215,351	1,031,138
直接成本		(1,290,323)	(438,027)
		<u>925,028</u>	<u>593,111</u>
其他收入		8,506	8,566
行政及營運開支		(217,886)	(169,600)
其他收益及虧損		278,911	109,294
財務成本		(26,658)	(21,939)
所佔合營企業業績		1,645	(3)
		<u>969,546</u>	<u>519,429</u>
除稅前溢利		969,546	519,429
所得稅支出	4	(195,730)	(50,631)
		<u>773,816</u>	<u>468,798</u>
本年度溢利		<u>773,816</u>	<u>468,798</u>
本年度溢利分配於：			
本公司股東		744,888	457,907
非控股股東權益		28,928	10,891
		<u>773,816</u>	<u>468,798</u>
每股基本盈利	6	<u>港幣1.97元</u>	<u>港幣1.21元</u>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本年度溢利	<u>773,816</u>	<u>468,798</u>
其他全面收益(支出)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		
換算所產生之匯兌差額	246,044	(240,002)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價值收益(虧損)	37,939	(77,376)
因可供出售投資減值虧損導致重新分類到 損益賬之投資重估儲備	39,860	20,440
因出售可供出售投資導致重新分類到損益賬之 投資重估儲備	-	(1,522)
因出售附屬公司導致重新分類到損益賬之 匯兌儲備	-	(2,872)
	<u>-</u>	<u>(2,872)</u>
本年度其他全面收益(支出)(除稅後)	<u>323,843</u>	<u>(301,332)</u>
本年度全面收益總額	<u><u>1,097,659</u></u>	<u><u>167,466</u></u>
全面收益(支出)總額分配於：		
本公司股東	1,057,499	170,633
非控股股東權益	<u>40,160</u>	<u>(3,167)</u>
	<u><u>1,097,659</u></u>	<u><u>167,466</u></u>

綜合財務狀況表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8,392,900	7,881,519
物業、廠房及設備	125,804	125,828
發展中物業	1,207,006	1,005,598
合營企業權益	192,210	1,225
證券投資	690,486	651,653
長期應收借款	4,763	15,799
存入三個月後到期之定期銀行存款	-	247,065
遞延稅項資產	3,850	5,807
	<u>10,617,019</u>	<u>9,934,494</u>
流動資產		
待出售發展中物業	659,998	954,969
待出售物業	555,975	622,481
存貨	26,949	13,429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7 115,285	127,489
證券投資	16,793	12,305
金融衍生工具	26	-
可收回稅款	20,706	14,989
存入三個月後到期之定期銀行存款	359,796	775,857
其他銀行存款及現金	2,162,588	1,265,226
	<u>3,918,116</u>	<u>3,786,745</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8 1,001,766	1,295,710
應付稅款	100,005	960
借款—於一年內到期	383,655	144,768
	<u>1,485,426</u>	<u>1,441,438</u>
流動資產淨額	<u>2,432,690</u>	<u>2,345,30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13,049,709</u>	<u>12,279,801</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向租戶收取之租賃按金	98,597	91,094
借款—於一年後到期	864,345	1,038,861
金融衍生工具	790	—
遞延稅項負債	247,102	226,910
	<u>1,210,834</u>	<u>1,356,865</u>
	<u>11,838,875</u>	<u>10,922,936</u>
股權		
股本	381,535	381,535
儲備	11,418,154	10,542,375
股權分配於：		
本公司股東	11,799,689	10,923,910
非控股股東權益	39,186	(974)
股權總額	<u>11,838,875</u>	<u>10,922,936</u>

附註：

1. 一般事項

本公司為一間在香港註冊成立之公眾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掛牌。本公司之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德輔道中二十四號創興銀行中心二十三樓。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物業投資、物業發展、物業管理、財務投資、貿易及製造和酒店經營。

綜合財務報表以本公司之功能貨幣港幣(「港幣」)呈列。

2. 編製基準

此業績公告所載用的財務資料是摘錄自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等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該等年度的法定年度綜合財務報表，但乃源自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公司條例》(「公司條例」)第436條規定而披露的關於此等法定財務報表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根據《公司條例》第662(3)條及附表6第3部的規定，本公司已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送呈公司註冊處，並將於稍後提交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

本公司的獨立核數師已就該兩年度的財務報表提交報告。報告中獨立核數師並無保留意見，亦無提述任何其在無提出保留意見下強調須予注意的事項，也沒有任何根據《公司條例》第406(2)、407(2)或(3)條的陳述。

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於本年度強制有效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採納下列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修訂本)	披露動議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修訂本)	就未變現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四年至二零一六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於本年度，採納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及往年的財務表現及財務狀況及/或此等綜合財務報表所列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分類資料

本公司向執行董事，即主要經營決策人，就資源分配或評核分類表現而呈報之分類資料，乃按營運單位所提供的銷售和服務性作為分析基準。概無合計主要經營決策人識別之業務分類以達成本集團之呈報分類。

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營運分類本集團之業務及呈報分類如下：

1. 物業投資—物業投資及租賃
2. 物業發展—物業發展及銷售
3. 物業管理—提供物業管理服務
4. 財務投資—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的交易及投資
5. 貿易及製造—磁性產品製造及銷售
6. 酒店經營—酒店管理及經營

分類收益及業績

以下為按呈報及業務分類之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物業投資 港幣千元	物業發展 港幣千元	物業管理 港幣千元	財務投資 港幣千元	貿易及製造 港幣千元	酒店經營 港幣千元	分類總計 港幣千元	對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分類收益	369,829	1,694,507	31,971	48,238	75,984	11,269	2,231,798	(16,447)	2,215,351
包括：									
—客戶收益	365,611	1,694,507	19,742	48,238	75,984	11,269			
—集團內交易(附註)	4,218	-	12,229	-	-	-			
營運開支	(146,748)	(1,254,803)	(21,079)	(14,102)	(68,803)	(10,615)	(1,516,150)	16,447	(1,499,703)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收益	292,070	-	-	-	-	-	292,070	-	292,070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公平價值變動收益	-	-	-	4,490	-	-	4,490	-	4,490
金融衍生工具之公平價值									
變動虧損	-	-	-	(764)	-	-	(764)	-	(764)
匯兌淨收益(虧損)	8,140	26,635	(297)	1,396	-	(1)	35,873	-	35,873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									
虧損確認	-	-	-	(39,860)	-	-	(39,860)	-	(39,860)
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									
虧損確認	-	-	-	(2,541)	(9,452)	(905)	(12,898)	-	(12,898)
分類溢利(虧損)	<u>523,291</u>	<u>466,339</u>	<u>10,595</u>	<u>(3,143)</u>	<u>(2,271)</u>	<u>(252)</u>	<u>994,559</u>	<u>-</u>	<u>994,559</u>
財務成本									(26,658)
所佔合營企業業績									<u>1,645</u>
除稅前溢利									<u><u>969,546</u></u>

附註：集團內交易按現行市值收取。

以下為按呈報及業務分類之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物業投資 港幣千元	物業發展 港幣千元	物業管理 港幣千元	財務投資 港幣千元	貿易及製造 港幣千元	酒店經營 港幣千元	分類總計 港幣千元	對銷 港幣千元	綜合 港幣千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分類收益	364,526	488,390	29,706	82,957	63,048	16,999	1,045,626	(14,488)	1,031,138
包括：									
— 客戶收益	361,136	488,390	18,608	82,957	63,048	16,999			
— 集團內交易(附註)	3,390	-	11,098	-	-	-			
營運開支	(130,710)	(370,400)	(21,095)	(19,042)	(55,123)	(17,179)	(613,549)	14,488	(599,061)
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收益	158,302	-	-	-	-	-	158,302	-	158,302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公平價值變動虧損	-	-	-	(791)	-	-	(791)	-	(791)
出售可供出售投資收益	-	-	-	1,816	-	-	1,816	-	1,816
出售附屬公司之收益	-	-	-	-	-	10,841	10,841	-	10,841
匯兌淨(虧損)收益	(12,621)	(20,865)	272	(6,845)	-	4	(40,055)	-	(40,055)
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									
虧損確認	-	-	-	(20,440)	-	-	(20,440)	-	(20,44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虧損	-	-	-	-	(379)	-	(379)	-	(379)
分類溢利	<u>379,497</u>	<u>97,125</u>	<u>8,883</u>	<u>37,655</u>	<u>7,546</u>	<u>10,665</u>	<u>541,371</u>	-	<u>541,371</u>
財務成本									(21,939)
所佔合營企業業績									<u>(3)</u>
除稅前溢利									<u><u>519,429</u></u>

附註：集團內交易按現行市值收取。

4. 所得稅支出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支出包括：		
本年度稅項：		
香港利得稅	17,052	18,263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	132,408	7,820
	<u>149,460</u>	<u>26,083</u>
過往年度(超額)不足撥備：		
香港利得稅	(160)	64
中國企業所得稅	-	2,418
	<u>(160)</u>	<u>2,482</u>
中國土地增值稅	<u>36,799</u>	<u>13,161</u>
遞延稅項	<u>9,631</u>	<u>8,905</u>
	<u>195,730</u>	<u>50,631</u>

附註：

-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兩個年度估計應課稅溢利按稅率16.5%(二零一六年：16.5%)計算。
- 按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細則，中國附屬公司稅率為25%(二零一六年：25%)。
- 根據中國稅法及規則的相關規定，本集團已預提中國土地增值稅。具體土地增值稅負債取決於稅局根據物業投資項目的竣工程度而定，稅局有可能不認同本集團對土地增值稅撥備的計算基準。

5. 股息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年內確認分派之股息：		
二零一七年已派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18元 (二零一六年：二零一六年已派中期股息每股港幣0.17元)	68,145	64,359
二零一六年已派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3元 (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五年已派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26元)	113,575	98,432
	<u>181,720</u>	<u>162,791</u>

於報告期末，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42元(二零一六年：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港幣0.3元)，合共約港幣159,005,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113,575,000元)，經由董事會建議，並須於應屆股東周年大會上獲得股東批准。

6. 每股基本盈利

本公司股東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依據本年度本公司股東應佔之溢利約港幣744,888,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457,907,000元)及本年度已發行普通股378,583,440股(二零一六年：378,583,440股)計算。

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六年內均無任何潛在普通股，因此攤薄每股盈利不作呈報。

7. 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貿易應收賬款	24,990	25,632
已付保證金	27,751	20,455
應收借款	9,347	11,475
預付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53,197	69,927
	<u>115,285</u>	<u>127,489</u>

附註：

- (a) 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評估潛在客戶之信貸質素及設定客戶之信貸上限。客戶的信貸上限經定期審查。大部分貿易應收賬款並無過期或減值，且無欠付記錄。

買家按買賣合約應付有關銷售物業之代價。租客每月預付有關出租物業之每月租金。其他貿易客戶則於平均30-90日之信貸期還款。於本報告期末，依發票日期計入貿易應收賬款約港幣24,990,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25,632,000元)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30日內	9,089	8,078
31至90日	13,859	11,350
超過90日	2,042	6,204
	<u>24,990</u>	<u>25,632</u>

- (b)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本集團應收賬款之總賬面值為約港幣2,250,00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2,731,000元)，其賬齡於報告期末已逾期超過90日，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之減值虧損計提撥備，原因為管理層認為該等客戶之基本信貸質素並無倒退。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物。
- (c) 本集團所有貿易應收賬款以本集團內個別實體之功能貨幣列值。
- (d) 於各報告期間結算日，本集團根據貿易及其他應收賬款餘額的收回能力而評估其虧損，根據以往還款情況、期後還款、商業關係及對對方之信貸評估，當客觀證明就該應收賬款的收回能力有存疑，便作出減值虧損。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其他應收賬款之減值虧損為港幣12,898,000元(二零一六年：無)於損益賬確認。

8.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貿易應付賬款	8,828	7,874
應付建築成本及預留保證金	445,909	270,256
投資物業之已收押金及預收租金	41,278	44,275
銷售物業預收款	475,327	948,843
其他應付賬款	30,424	24,462
	<u>1,001,766</u>	<u>1,295,710</u>

貿易應付賬款的賬齡以發票日期分析如下。

	二零一七年 港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港幣千元
30日內	<u>8,828</u>	<u>7,874</u>

購買貨物之平均信貸期為30日。本集團已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賬款於信貸期內支付。

銷售物業預收款約港幣387,573,000元(二零一六年：無)，預期在本報告期末十二個月後於損益賬內釋出。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派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現金股息，每股港幣0.42元(二零一六年：港幣0.30元)，連同於二零一七年九月二十九日已派發之中期現金股息每股港幣0.18元(二零一六年：港幣0.17元)，共派發現金股息每股港幣0.60元(二零一六年：港幣0.47元)。上述建議派發之末期現金股息如在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二)舉行之應屆股東周年大會獲得股東通過，則股息將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五日(星期二)派發予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五)列於登記冊之本公司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安排以確認二零一七年度末期股息合資格者

為確定合資格享有二零一七年度末期股息之股東，其名字須列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五)之本公司股東名冊內。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三日(星期三)至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五日(星期五)(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股東為確保符合資格獲派末期股息，請將所有股票連同已填妥背面或另頁之過戶表格，最遲須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一日(星期一)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管理層之討論及分析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經審核綜合溢利約港幣773,800,000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所得溢利約港幣468,800,000元，上升約65%。變動主要是由於出售佛山住宅項目(第三期)的收益確認以及投資物業公平價值增加所致。

收益主要指從物業投資、物業發展、物業管理、財務投資、貿易及製造以及酒店經營所產生的收益。

其他收入是指主要收益以外的各個雜項收入。

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投資物業公平價值變動收益、匯兌淨收益、可供出售投資之減值虧損確認，及其他應收款之減值虧損確認。

物業投資

整體租金收益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之毛租金收益約港幣365,600,000元，由二零一六年港幣361,100,000元增加約港幣4,500,000元，輕微上升1%。

整體出租率

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主要投資物業之整體出租率持續維持於約91.6%。

香港物業

創興廣場

創興廣場，位處旺角彌敦道601號，為樓高二十層之銀座式零售／商業大廈，提供逾182,000平方呎零售及娛樂用地。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創興廣場產生之租金收益約港幣122,200,000元，該大廈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出租率為100%。由於翻新工程已於二零一七年完成，大廈的整體形象和價值得到提升。這對持續引入新租戶(如小米及實惠)和與現有租戶(如Aeon)續租時，均能確保獲得可觀的租金收入。總裝修費用約港幣64,000,000元，所有支出均由內部資源撥付。

創興銀行中心

創興銀行中心位於中環德輔道中24號，為樓高二十六層之甲級寫字樓。除保留數層供本集團自用外，其餘辦公樓層出租予創興銀行有限公司，租期五年。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大廈錄得租金收益共約港幣67,900,000元。

創業商場

創業商場位於德輔道西402-404號，提供逾54,000平方呎之零售及商業用地。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零售及商業購物中心產生之租金收益約港幣20,900,000元，相較二零一六年同期輕微下降1.4%。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出租率下降至71%。管理層現正積極研究不同的裝修方案，以提升該商場價值，從而獲得更好的租金回報。

富慧閣

富慧閣位於淺水灣道94號，為一低密度樓宇，本集團持有五個住宅單位，各單位出租面積逾4,100平方呎。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富慧閣錄得租金收益約港幣3,100,000元及100%出租率。

中國物業

上海創興金融中心

此國內旗艦物業座落於上海黃浦區南京西路288號，是一座36層高的甲級商業大廈，地點極具策略優勢，可飽覽對面人民廣場之優美景觀。該物業提供寫字樓及商業總樓面面積逾516,000平方呎及198個車位，於年結日，此物業之寫字樓出租率約為86%，零售單位出租率則為100%。本物業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生租金收益總額約港幣144,300,000元，上升約2%。

物業發展

香港

ONE-EIGHT-ONE酒店及服務式公寓

位處干諾道西181-183號的原寫字樓(前稱為滙港中心)，現正改建成為一間擁有183間客房的酒店及服務式公寓。重建工程進入最後階段，預計酒店將於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取得入伙紙。總改建費用包括專業費用約為港幣499,000,000元，所有支出均由內部資源撥付。

新界大埔

本集團購入新界大埔區一幅佔地262,000平方呎之地塊。管理層已就該幅農地的日後發展展開研究。

中國

佛山翠湖綠洲花園

該綜合發展項目位處佛山市南海區羅村貴隆路1號，交通便捷，距離佛山金融區不足半小時車程，而距離新佛山西站不足5分鐘車程。

發展現狀

佛山住宅項目是一個綜合發展、分期開發的項目。現時第一期、第二期和第三期已發展完成。第四期已於二零一六年第三季度開始施工，計劃於二零一八年完成。

財務和銷售業績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間，本集團錄得銷售收入約港幣1,694,500,000元，較二零一六年同期收入約港幣488,400,000元增加約港幣1,206,100,000元，增幅247%。變動主要是由於出售雅麗豪庭(第三期)的收益及溢利確認。

佛山翠湖綠洲花園(第一期)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七日，共成功售出785個住宅單位(佔單位總數的93%)及393個停車位(佔停車位總數的35%)，總銷售收益分別約人民幣711,800,000元及人民幣55,200,000元。

佛山雅麗豪庭(第二期和第三期)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七日，第二期總數共售出全部1,542個住宅單位及477個停車位(佔停車位總數的43%)，產生總銷售收益分別約人民幣932,300,000元及人民幣68,900,000元。

第三期總數共1,498個住宅單位亦已成功全部售罄，產生總銷售收益約人民幣1,130,800,000元。第三期建築工程已按計劃完成，並於二零一七年十月交付買家入伙。因此，第三期銷售業績已於二零一七年第四季入帳。

佛山雅麗豪庭(第四期)

第四期發展項目計劃興建11幢樓高14層之住宅樓宇，提供1,377個住宅單位，發展面積超過156,000平方米。另提供零售商業面積約5,900平方米、其他輔助設施約7,700平方米及主要建於地庫的1,227個停車位，四期總發展面積超過216,000平方米。住宅單位提供了四種面積分別為90，100，130和140平方米的典型戶型。建築工程已於二零一六年第三季度開展。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七日，共成功售出924個住宅單位(佔推售單位總數的97%)，產生總銷售收益約人民幣1,179,700,000元。

若所有剩餘(未售)物業(包括住宅單位、零售商舖和停車位)按目前市況出售，則本集團預計可進一步獲得總銷售收益約港幣20億元。

經濟型酒店項目

本集團自二零零八年起，開始於上海、北京及廣州經營經濟型酒店業務。該等經濟型酒店全部均由漢庭管理並以漢庭之品牌名稱經營。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間，酒店總收益由二零一六年約港幣17,000,000元下降約35%至二零一七年約港幣11,000,000元。鑒於本集團調整投資策略，於二零一六年已出售上海和北京的經濟型酒店，只維持營運廣州酒店。

投資日本倉庫

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本集團收購一間於日本實益擁有兩間倉庫的公司已發行股本的50%。管理層認為，該投資由於擁有良好的管理團隊，優質的租戶以及因2020年東京奧運急速發展的物流業務，將為集團帶來穩定的租金回報及長遠升值。該項目的總投資額約港幣191,000,000元。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本公司基本上殷實遵守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4之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惟下列除外：

委任、重選及罷免：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

守則條文A.4.2規定每名董事應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根據現有之本公司

組織章程細則規定，所有董事均須輪值告退，唯董事總經理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13條毋須輪值退任。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所作出之董事資料變更

以下是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自二零一七年年中期報告日之後需作出之董事資料變更：

董事資料更新

唐晉森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七日生效。

鄭毓和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於二零一七年十一月十日起出任凱知樂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除上述所披露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並無其他資料需要作出披露。

遵守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於回顧期間，所有董事確認彼等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之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之規定。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任何本公司之股份。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於一九九九年成立，有關其書面職權範圍已參照最新上市規則作出修訂。

該委員會由四位成員組成，分別是鄭毓和先生(主席)、鄭慕智博士、區錦源先生及唐晉森先生，全部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向董事會呈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業績報告以供批准前，審核委員會已舉行會議對該等業績作出審閱。

充分之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全年均維持充分之公眾持股量。

股東周年大會

股東周年大會謹定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正，假座香港德輔道中24號創興銀行中心27樓舉行。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將約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刊載於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的網站，以及寄予各股東。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安排以確認出席二零一八年股東周年大會並投票之合資格者

為確定合資格出席在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二)舉行之二零一八年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股東，其名字須列於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二)之股東名冊內，本公司將由二零一八年五月十日(星期四)至二零一八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二)(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股東為確保符合資格出席二零一八年股東周年大會及於會上投票，請將所有股票連同已填妥背面或另頁之過戶表格，最遲須於二零一八年五月九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辦理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會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廖烈智先生(主席、董事總經理兼行政總裁)、廖金輝先生(副董事總經理)、廖坤城先生(亦為廖烈忠醫生之替代董事)及李偉雄先生；非執行董事：廖烈忠醫生及許榮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鄭慕智博士、區錦源先生、馬鴻銘博士、鄭毓和先生及唐晉森先生。

承董事會命
廖創興企業有限公司
主席、董事總經理兼
行政總裁
廖烈智

香港，二零一八年三月七日

本公司二零一七年年報，涵蓋董事會報告、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及股東周年大會通告、通函及代表委任書將約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九日寄予股東，並將於同日載列於香港交易所披露易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chi.com.hk)內。